

附件 1



2022 年本部门双随机随机抽查计划

单位:

江门市交通运输局

填表时间: 2022 年 4 月 8 日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实施部门	抽查事项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对象总数	抽查比例	抽查时间段	备注
1	港口非深水岸线使用检查	综合规划科	依法依规使用港口非深水岸线检查	定向	港口非深水岸线使用企业单位	11	10%	6 月 1 日至 11 月 15 日	
2	公路工程建设市场监管抽查	基建管理科	公路工程建设市场监管	定向	全市由我局批复的公路工程项目	12	15%	2 月 7 日至 11 月 15 日	
3	水运工程建设市场监管抽查	基建管理科	水运工程建设市场监管	定向	全市由我局批复的水运工程项目	8	15%	2 月 7 日至 11 月 15 日	
4	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监管抽查	基建管理科 (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科、交通工程服务中心配合)	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监管	定向	全市由我局批复的公路水运工程项目	20	15%	2 月 7 日至 11 月 15 日	
5	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抽查	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科 (交通工程服务中心配合)	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	定向	全市目前正在施工的公路水运工程施工单位	26	15%	1 月 31 日至 11 月 15 日	
6	公路水运工程工地试验室监督检查	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科 (交通工程服务中心配合)	公路水运工程工地试验室监督检查	定向	全市目前正在施工的公路水运工程施工单位	26	15%	1 月 31 日至 11 月 15 日	

	督管理抽查	配合)			工程施工单位			
7	超限运输经营 抽查	公路路政科	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 路检查	定向	超限运输经营 者	1	100%	3月1日至11 月15日
8	涉路施工许可 企业抽查	公路路政科	涉路施工许可检查	定向	涉路施工企业	2	50%	3月1日至11 月15日
9	港口危险货物 管理抽查	安全监督与 应急管理科	港口危险货物管理检 查	定向	获发《港口危 货作业附证》 企业	9	100%	4月11日至11 月15日
10	水路运输企业 监督检查	港航管理科(港航事 务中心配合)	水路运输行业监督检 查	定向	水路运输企业	26	15%	4月11日至11 月15日
11	水路运输辅助 业抽查	港航管理科(港航事 务中心配合)	水路运输辅助业经营 活动和经营资质监督 管理检查	定向	水路运输辅助 业经营企业	55	15%	4月11日至11 月15日
12	港口企业经营 资质抽查	港航管理科(港航事 务中心配合)	港口企业经营资质监 督检查	定向	港口经营企业	17	15%	4月11日至11 月15日
13	港口服务经营 企业抽查	港航管理科(港航事 务中心配合)	港口服务经营企业备 案情况监督检查	定向	港口服务经营 企业	22	15%	4月11日至11 月15日
14	从事国内船舶 代理、水路旅客 运输、水路货物 运输代理、水路 货物运输代理 经营企业抽查	港航管理科(港航事 务中心配合)	从事国内船舶代理、 水路旅客运输代理、 水路货物运输代理经 营者备案情况监督检 查	定向	从事国内船舶 代理、水路旅 客运输代理、 水路货物运输 代理经营者	44	15%	4月11日至11 月15日
15	道路客运站企 业抽查	综合运输科(道路运 输事务中心配合)	道路客运站企业检查	定向	三级以上 客运站	15	15%	2月1日至10 月31日



16	道路客运企业 经营抽查	综合运输科（道路运 输事务中心配合）	道路客运企业经营检 查	定向	市局许可的道路 客运企业	26	15%	2月1日至10 月31日	
17	道路危险货物 运输企业抽查	综合运输科（道路运 输事务中心配合）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 业检查	定向	市局许可的道路 危险企业	24	15%	2月1日至10 月31日	
18	城市公共汽车电 车客运企业抽 查	综合运输科（道路运 输事务中心配合）	城市公共汽车客运 企业检查	定向	市局许可的公 共交通企业	1	100%	2月1日至10 月31日	
19	出租车客运企 业抽查	综合运输科（道路运 输事务中心配合）	出租车客运企业检查	定向	市局许可的出 租车客运企业	6	15%	2月1日至10 月31日	
20	道路运输新业态 企业抽查	综合运输科（道路运 输事务中心配合）	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 检查（网约车监督管 理）	定向	市局许可的网 约车企业	8	15%	2月1日至10 月31日	
21	道路货运经营 抽查	道路运输事务中心	道路货运经营检查	定向	霞山、赤坎辖 区范围内货运 经营者	154	15%	4月1日至10 月31日	
22	机动车驾驶员 培训企业抽查	道路运输事务中心	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企 业检查	定向	机动车驾驶员 培训企业	7	100%	4月1日至10 月31日	
23	机动车维修企 业抽查	道路运输事务中心	机动车维修企业检查	定向	霞山、赤坎辖 区范围内备案 和原许可证未 到期的维修企 业	38	20%	4月1日至10 月31日	

联系人：陈海明

联系电话：0759-3127162

附件 2



2022 年跨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计划

单位:

昆明市交通运输局

填表时间: 2022 年 4 月 8 日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发起部门	计划配合部门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	抽查对象总数	抽取比例	抽查时间	备注
1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抽查	昆明市交通运输局(综合运科)	市场监管、应急管理、税务部门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	24	5%	2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	
2	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抽查	昆明市交通运输局(综合运科)	市场监管局、税务部门	道路运输新业态	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检查	网约车经营者	8	13%	2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	
3	交通运输产品质量抽查	昆明市交通运输局(质管科)	市场监管部门	工程建设	交通运输产品质量监督检查	工程建设单位	26	8%	1 月 31 日至 9 月 30 日	
4	机动车维修企业抽查	昆明市交通运输局(道路运输事务中心)	市场监管部门	机动车维修	机动车维修企业检查	机动车维修企业	38	3%	4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	

联系人: 陈海明

联系电话: 0759-3127162